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財團法人九蓮聖道文教基金會 函

會址：高雄市杉林鄉集來里通仙巷 421 號
承辦人：漆寶玲
聯絡電話：0936-190864
電子信箱：pauline.chi@msa.hinet.net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 年 8 月 23 日
發文字號：九蓮聖道(110)字第 00001 號
速別：普通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會「身心靈健康學生獎學金辦法及申請表」各乙份（如附件），敬請 貴校轉知所屬學生，敬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身心靈健康學生獎學金申請資訊如下：
申請對象：各公私立大專院校大學部在學學生（須持齋茹素）。
申請時間：110 年 10 月 1 日至 110 年 10 月 12 日止。
獎助名額：5 名。
獎助金額：每名新台幣貳萬元。
- 二、表格可至基金會網站下載 <http://jiulian319.com>，請申人於規定期限內將申請表及相關資料備齊，逕寄電子郵件信箱 pauline.chi@msa.hinet.net，郵件主旨註明「申請身心靈健康學生獎學金-○○○同學」。
- 三、評選結果 110 年 10 月 31 日前公布於本基金會網站，並個別通知。
- 四、相關事宜聯絡人：漆寶玲/聯絡信箱同上、電話-0936190864。

正本：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
國立高雄科技大學、義守大學、高雄醫學大學、樹德科技大學、輔英科技大學、
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、高苑科技大學、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、
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大學、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
副本：財團法人九蓮聖道文教基金會

董事長 廖淑媛

收件日期 110. 8. 27



【附件】

財團法人九蓮聖道文教基金會

「身心靈健康」學生獎學金辦法

- 第一條 正修科技大學榮譽講座教授何清釗先生，為紀念其先父何茂先生己及先慈葉秋霞女士一生清廉、樂善好施之精神，特設置獎學金，藉以鼓勵身心靈健康之學子淬礪奮發、勤學有成。
- 第二條 凡公私立大專校院在籍學生，持齋身心靈健康者，均得提出申請本獎學金。
- 第三條 申請本獎助學金者，須填具獎學金申請表，並備妥前一學期表內所示之相關資料送審。
- 第四條 本獎學金每學期三~五名，每名金額新台幣二萬元。評審委員會得決議更動名額配置及金額、亦得決議不足額發放。
- 第五條 本獎學金申請日期為每學期開學後第三週~第四週（實際申請日期以基金會公文為準）。
- 第六條 本獎學金之審查標準，以學業成績、操行成績及家境情況為依據，申請人須持齋茹素。
- 第七條 獎學金評審委員會由基金會籌組之，遴聘委員五~七人，依據本辦法所定規範進行評審。經評審委員會會議確定獲獎名單後，將於基金會網站公布，並個別通知。

財團法人九蓮聖道文教基金會「身心靈健康」學生獎學金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基本資料	學生姓名				(二吋照片)
	出生日期		性別		
	家裡電話				
	手機				
	通訊地址				
	戶籍地址				
	電子信箱				
附件	勾選	項 目			
		1. 自傳一份(300字以上須陳述持齋茹素因緣)，表格如下。			
		2. 相關證明文件(如低收入戶、家境清寒或其他證明文件等)。			
		3. 本學年度上學期學生證正反面影本一份，必須蓋有註冊章。			
		4. 前一學期成績單正本一份(須包含操行成績)。			
備註					

(需 300 字以上，14 字大小、標楷體)

自

傳

申請人親自簽名：